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傅勝銘

電話：04-37061546

電子信箱：e-p14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00428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1、附件2 (A09030000E\_1150042834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42834\_senddoc1\_Attach2.odt、  
A09030000E\_1150042834\_senddoc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基隆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學新任校長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15年5月5日基府教前壹字第1150210781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該府聯絡人，聯絡電話：(02) 24301505分機605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

副本： 2026/05/13 12:06:40 電子公文

